



自有品牌、零部件业务延续高增

核心观点：

- **事件：**莱克电气发布2021年上半年度快报：2021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70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为3.28亿元，同比增长30%，其中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57亿，同比增长46.5%，实现归母净利润1.37亿，同比下降15.95%。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及汇兑损失，预计2021年上半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为3.89亿元，同比增长67%。
- **自有品牌延续高增长。**线上渠道，上半年公司吉米、碧云泉均实现100%增长，延续Q1的高增速。线下渠道，主要渠道Q2以来增长50%以上，618主要渠道增长65%以上。公司在自主品牌出海方面也取得了较好成绩，吉米增长140%，主要市场为东欧、西欧、俄罗斯等。公司4月份以吉米品牌推出洗地机产品，进军洗地机行业，下半年会推出多款差异化新品，并加大营销力度，能够享受洗地机行业高速增长红利，推动自有品牌收入维持高增速。公司还通过黄小厨、西曼帝克品牌推出智能烹饪机等厨房小家电品类，也有望为自有品牌高增提供驱动力。
- **新品类催生出口新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吸尘器、园林工具、空气净化器出口全面增长，上半年公司欧洲市场业务增长80%，美国市场业务增长60%，其中客单价较高的无线产品、新品类产品贡献较大。展望下半年，公司订单受疫情、船运等外部因素影响，叠加去年高基数，增速面临一定压力，但通过吸尘器、园林工具产品高端化、无线化、智能化趋势提升价格，空气净化器、吹风机、厨电等新产品新品类催生了新增长点，销售额有望持续增长。
- **新能源零部件业务有望快速发展。**上半年公司电机业务增长65%以上，其中无刷数码电机占比持续提高。精密压铸业务增长110%以上，增长主要来源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精密模具业务进军汽车行业，今年汽车模具接单量有望达到8000万元-1亿元。公司6月份发布公告称拟收购上海帕捷汽车100%股权，上海帕捷客户为福特、奔驰、宝马等国际知名品牌，收购完成后将有助于莱克电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未来业绩提供新的增长点。
- **投资建议：**二季度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海运成本及相关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汇率波动均对公司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冲击，随着汇率企稳，成本、海运压力边际减弱，公司业绩有望逐步改善。我们认为公司ODM业务优势明显，自有品牌业务增长迅速，在新能源零部件业务方面拓展较为顺利，业绩将逐步提升。预计公司2021-2023年归母净利润8.02、10.58和12.79亿元，对应的EPS为1.39、1.84和2.22元，维持“推荐”评级。
- **风险提示：**国际贸易环境变波动的风险，汇率波动的风险，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莱克电气(603355)

推荐(维持评级)

李冠华

■：010-80927662

✉：liguanhua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19110002

市场数据

2021-07-30

A股收盘价(元)	29.81
股票代码	43.27
A股一年内最高价(元)	18.28
A股一年内最低价(元)	3397.36
上证指数	52.26
市盈率	57502.55
总股本(万股)	56140.00
实际流通A股(万股)	1362.55
流通A股市值(亿元)	167.35

相对沪深300表现图



资料来源：中国银河证券研究

相关研究

分析师简介及承诺

李冠华，工商管理硕士，2018年加入银河证券研究院投资研究部，从事家用电器行业研究工作。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客户和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的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机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在此之前，请勿接收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漫羚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